

证券代码：834914 证券简称：峰华卓立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广东峰华卓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情况概述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广东峰华卓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84,174,554.88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总额为84,174,554.88元，超过公司股本总额56,140,000.00元的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本议案还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亏损原因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0,888,098.99元。公司2024年发生控股权变更，原实控人与新实控人之间就股权纠纷未能妥善处理，导致公司资金发生困难。资金困难一方面造成公司对银行贷款、供应商货款逾期，相关逾期情况形成的诉讼导致公司银行账户、控股子公司、担保人股权被冻结；另一方面导致公司无法正常接收新订单，影响公司2024-2025年营收。

#### 三、应对措施

公司管理层积极采取以下措施：一是持续协调原实控人、新实控人妥善解决股权纠纷，尽力保持公司正常经营；二是加强与银行、供应商沟通，为公司争取

改善经营的时间和空间；三是坚持以客户为中心，改进服务质量和客户满意度，保证公司回款，改善公司现金流；四是持续增强研发工作管理与研发团队建设，持续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，争取更多订单；五是降本增效，实现精益化管理，改善公司资金情况。公司将积极与相关单位联系，相关情况如达到披露要求，将及时披露最新进展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广东峰华卓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广东峰华卓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峰华卓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9日